

**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购买第三方  
医保基金监管（医学监管）  
服务合作协议**

合同备案号:2022HTBA00589

甲方：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乙方：甘肃三特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兰州市医疗保障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甘肃三特健康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

### 一、服务期限

本协议合作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 二、服务内容

#### （一）甲、乙双方约定医保基金监管的范围

甲方按照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基金监管工作部署，确定医保基金监管内容，乙方协助甲方开展医保基金使用情况的检查和调查等工作，具体如下：

1. 基金监管调研评估、培训。对基金运行分析、政策调整、基金监管的咨询评估、调研每年不少于 4 次；全市基金监管人员培训每年不少于 2 期。

2. 经办机构综合检查。主要根据经办机构职责以及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对 2 家经办机构进行综合检查，并根据检查情况完成相关检查报告撰写工作。

3. 专项调查（不定期、常态化工作）。对上级转办、本级受理的医保投诉、举报的线索的医学专业查证；对上级交办、其他部门移送的医保违法违规案件调查中涉及问题的医学审核、财务审计；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参保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陈述申辩、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中涉及问题的医学审核；对医保经办机构与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协议争议问题，医保经办机构与参保人员医保待遇争议问题进行行政调解过

程中涉及病历的医学审核等。

**4. 制定检查标准、汇总其他组检查报告。**作为2022年基金监管项目主审，对2021年度76家定点医疗机构医保结算数据进行全量分析，筛查出疑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对涉嫌违法违规问题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归类，提供检查统一标准，协助市医疗保障局审核、汇总其他组检查报告。

## (二) 具体合作的内容

1. 乙方选派具有医药、信息和财务等专业背景的专业人员组成项目服务团队，必要时甲方提供部分支持。

项目服务团队组建要求如下：

(1) 乙方项目的负责人需得到甲方认可。

(2) 乙方组建项目服务团队需取得甲方认可，并按照甲方要求配备项目服务团队，具体要求如下：经办机构检查至少2名医学专家；1名具有具有经办工作的专业人员，1名财务或审计专业人员（具有国家认可的会计审计初级以上职称和财务审查工作经验）；必要时需1名以上计算机技术和大数据分析等专业人员。其专项调查至少2名医学专家；1名财务或审计专业人员；必要时需1名以上计算机技术和大数据分析等专业人员。

(3) 乙方组建的服务团队人员应当具备从事所需相关工作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具有医保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经验，原则上应参加国家、甘肃省、兰州市及其他省市医保监督检查3次以上；道德良好，近3年来在工作中未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理、处罚。

①乙方组建的医学医保专业人员应当具备医学专业知识和能力，熟悉医保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医保政策，具有国家承认的医学专业资质，从事临床及相关医学审核工作经验5年以上，具有对纳入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的监督检查、调查工作经验等。

②乙方组建的信息技术及大数据分析人员应当具备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知识和大数据分析统计能力，以及医保智能监控等相关工作经验。

③乙方组建的财务审计人员：应具备相关财务审计以及商品相关知识，掌握相关财务政策规定，具有国家认可的会计审计初级以上职称和财务审查工作经验等。

④乙方组建的其他服务团队人员应当熟悉医保行政执法相关知识和流程，具备较强的文字处理能力。

(4) 乙方组建的服务团队人员在参加市医疗保障局检查时不得频繁更换。与被监管单位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监管的，不能作为派出工作人员。

2. 乙方协助甲方制定基金监管服务方案，拟定相关监管规则，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完成相关文书材料的制作，证据的收集，向甲方提交相关医保基金审核意见和检查总报告。

3. 乙方为甲方开展的医保基金监管工作提供相对固定的医学、财务监管服务和技术支持，由乙方派出专业工作人员通过现场检查和病例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协助完成全市范围内的医保基金监管检查工作。具体工作如下：

(1) 与甲方基金监管科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日常安排2-4名工作人员对接监管工作，协助处理日常申诉和陈述、申辩的复核、答疑工作。

(2) 完成专项调查及相关申诉和陈述、申辩的复核，直至结案。

4. 负责相关数据提取与筛查分析工作，以及开展现场调查工作，如走访科室现场、回访住院病人、检查内部管理制度、检查重点科室（核查设备、耗材是否存在违规收费）、核查数据组提供的疑点数据（核查病历）、对检验项目、中药饮片加成、药品

和耗材“进、销、存”情况进行核查等。

5. 乙方对调查情况和评估情况进行汇总，形成调查、评估报告提供给甲方进行结果运用。

6. 在协议期内协助甲方完成部分临时性监督检查工作。

### 三、服务地点

兰州市（包括兰州新区）。

### 四、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1. 本项目经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竞争性磋商成交，服务费用中标价为人民币 83.4740 万元（大写：捌拾叁万肆仟柒佰肆拾元整）。

2. 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向乙方预付服务费用的 30%：人民币 25.0422 万元（大写：贰拾伍万零肆佰贰拾贰元整）。

3. 甲方在乙方开展工作后，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服务费用的 50%：人民币 41.7370 万元（大写：肆拾壹万柒仟叁佰柒拾元整）。

4. 甲方在乙方完成基金监管主要任务工作后，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支付剩余 20% 的服务费用：人民币 16.6948 万元（大写：壹拾陆万陆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甘肃三特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兰州天水路支行

账 号：931904397610506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本项目的管理、指导和监督，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2. 甲方制定和完善该项目有关政策，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所

需的相关政策文件、资料和数据，授予乙方项目实施所需的权限。项目相关政策制度发生调整时，甲方需及时告知乙方。

3. 甲方对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包括专家和工作人员，下同）开展相关工作纪律教育，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能胜任工作的派出人员。因乙方及其派出人员过错导致结论错误，或违反工作纪律，影响基金监管质量和工作进度，造成严重质量后果的，甲方有权视情况分别采取停止其承担工作、解除协议、追究违约责任、移送有关部门处理等措施；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4. 甲方协调需调查的医疗机构、医保信息机构等相关部门与乙方做好项目相关工作的衔接。

5. 甲方负责协调金保厂商和病案 His 厂商与乙方共同完成数据提取相关工作。

6. 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

7. 项目业务结束后甲方对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完成的基金监管服务事项进行验收评价。

8. 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提供第三方医学、财务等基金监管服务，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兰州市医疗保障局相关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开展工作，保证工作质量。乙方的专家意见、结论作为甲方向被监管单位出具监管文书的内容，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不得将提供服务的事项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完成，否则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交纳服务费用 30% 的违约金。

3. 乙方应全面履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工作中有义务接受甲方的指导、质量监督和验收考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政策要求以及基金监管规定，按期完成任务，确保结果真实、合法和准确。

5. 乙方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乙方及其派出人员有义务对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报，不得隐瞒。

6. 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工作期间应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廉政纪律和保密纪律，对项目服务中知晓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工作秘密，以及个人隐私负有保密责任，乙方及其派出人员泄露上述秘密的，除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相应的损失和泄密责任。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知晓的信息及相关资料不得用于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7. 乙方必须在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工作，并及时向甲方出具结果，乙方须对出具的第三方医学、财务等监管意见书真实性、有效性负责。除不可抗拒因素、甲方要求或被监管单位原因外，乙方不能按期完成任务逾期不超过 30 日的应按照服务费用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 日以上的，应按照服务费用的 4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 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将项目实施中产生的相关监管规则等资料完整移交甲方，并将派出人员接触的医保数据在甲方监督下进行删除、销毁。

9. 乙方及其派出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与被监管单位负责人或者与监管事项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

关系的。

(2) 本人或本人的近亲属与本项目有经济利害关系。

(3) 本人在被监管单位以及被监管单位的主管部门任职或曾任职的。

(4) 其他与被监管单位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监管的情形。

## 六、违约责任

1. 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出现分歧，甲乙双方本着友好的原则进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 不可抗力出现时，双方免责。不可抗力包括：战争、自然灾害、疫情等。

3. 如任意一方违约，对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给予经济赔偿。

4. 其它违约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条款执行。

## 七、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应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对在合作中接触的书面及电子资料、文件、数据信息、技术信息、以及为对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对方保密的责任；未经对方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提供或私自使用。

2. 乙方及其派出工作人员不得将工作中获取、知悉的医保数据和被监管单位资料或者相关信息用于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以外的其他目的，不得泄露、篡改、毁损、非法向他人提供医保数据、当事人的个人信息和商业秘密。

3. 甲方对乙方的系统设计逻辑、数据库、设计方法、软件界面以及乙方任何未经注册、未经披露或未被授予专利权的发明的文件和信息（监管规则除外）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提供或

私自使用。

4.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给对方或者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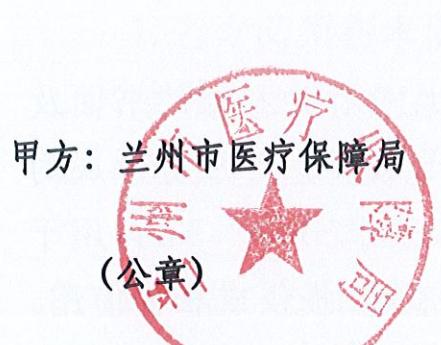
#### 八、其他条款

1. 本协议的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或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解决。

2. 甲方发现乙方违反法律法规等规定、本合同约定及无法满足甲方委托目标的，随时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除收取已完成工作内容必要的人工费用外，其它合同费用全额退回，给甲方造成的其它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3.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色永生

2022年7月12日



乙方：甘肃三特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山鲁维

2022年7月12日